公司代码:688169　　公司简称:石头科技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四、风险因素”相关的内容。

1.3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石头科技	688169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石睿	张丹
电话	010-80701697	010-80701697
办公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安居路17号院3号楼石头科技大厦	北京市昌平区安居路17号院3号楼石头科技大厦
电子信箱	ir@roborock.com	ir@roborock.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2,149,905,808	19,669,397,566	12.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515,692,253	14,010,717,708	3.6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0,084,414,500	7,903,062,752	27.60
利润总额	1,001,891,316	642,992,092	55.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6,437,502	677,505,746	4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03,393,885	499,796,431	60.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7,882,504	-822,987,158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6	5.14	增加1.7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83	2.63	45.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83	2.62	46.1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14	8.67	减少1.53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2,85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昌敬	境内自然人	20.97	54,377,411	0	0	无	0
丁迪	境内自然人	4.53	11,749,449	0	0	无	0
天津金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9	6,449,654	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2.12	5,492,072	0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3	3,702,282	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证机器人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1	3,652,385	0	0	无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机器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9	3,083,600	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9	2,311,026	0	0	无	0
深圳市世纪汇科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1,832,628	0	0	无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0	1,805,814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同敬与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且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169　　证券简称:石头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5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4年6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2024年6月21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公告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2024年7月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五)2024年7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2025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并对归属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七)2026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并对归属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一)作废原因

鉴于本激励计划授予的5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12,483股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由公司作废。

(二)作废数量

以上情形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2,483股,由公司作废。

三、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本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本激励计划继续实施。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经审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本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作废合计12,483股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五、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律师认为:

“(一)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调整本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暨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事项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

(二)公司调整本激励计划授予价格事项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三)公司本激励计划已进入第二个归属期,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相关归属安排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四)公司作废本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六、上网公告附件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暨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88169　　证券简称:石头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4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拟归属股票数量:16,658股。

2、归属股票来源: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一、股权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主要内容

1、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授予数量: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本次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不超过5,3968万股限制性股票,占《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13,157.9270万股的0.04%。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和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授予数量调整为10.5777万股。

3、授予价格:208.15元/股。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和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授予价格调整为102.52元/股。

4、激励人数: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不超过29人,包括公司公告《激励计划》时在公司(含子公司,下同)任职的管理骨干人员、技术骨干和业务骨干人员,不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以及外籍员工。

5、归属期限及归属安排

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如下表:

归属期	归属期间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二个归属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三个归属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四个归属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6、任职期限和业绩考核要求

(1)激励对象归属权益的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归属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前,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2)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在2024年-2027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归属条件之一。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对应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归属期	2024年	以2023年公司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0.00%。
第二个归属期	2025年	以2023年公司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4.00%。
第三个归属期	2026年	以2023年公司营业收入为基数,2026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8.00%。
第四个归属期	2027年	以2023年公司营业收入为基数,2027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22.00%。

注: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

归属期内,公司为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股票归属事宜。若各归属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3)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公司的个人绩效考核每年在年中和年末各实施一次,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A+、A、B三档,若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年度的两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中任意一次为B,则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当期计划归属份额不得归属;除此之外,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当期拟归属份额可全部归属。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下一年度。

公司/公司股票因经济形势、市场行情等因素发生变化,继续执行本激励计划难以达到激励目的的,经公司董事会及/或股东会审议确认,可决定对本激励计划的尚未归属的某一批次/多个批次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或终止本激励计划。

本激励计划具体考核内容依据《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公司考核管理办法》”)执行。

(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4年6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4年6月21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黄益建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3、2024年6月21日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4年7月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4年7月8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激励计划》公告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2024年7月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4年7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5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并对归属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7、2026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并对归属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三)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本激励计划于2024年7月8日向29名激励对象授予了5.3968万股限制性股票。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为一次性授予,无预留。

授予日期	授予价格(调整后)	授予数量(调整后)	授予人数
2024年7月8日	102.52元/股	10.5777万股	29人

(四)限制性股票各期归属情况

归属批次	归属日期	授予价格(调整后)(元/股)	归属数量(股)	归属人数(人)	归属后限制性股票剩余数量(股)	取消归属的数量及原因	因分红送转导致授予价格/授予数量的调整情况
第一个归属期	2025年9月3日	103.05	20,818	23	62,460	6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22,496股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由公司作废。	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及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授予价格调整为103.05元/股,授予数量调整为10.5777万股。

二、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成就的说明

(一)董事会就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是否成就的审议情况

2026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16,658股。同意公司为符合条件的18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二)关于本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说明

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激励计划》《公司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第二个归属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授予日为2024年7月8日,本激励计划中的限制性股票于2026年7月8日进入第二个归属期。

现就归属条件成就情况说明如下:

归属条件	达成情况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
2.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
3.激励对象满足各归属期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前,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激励对象符合归属任职期限要求。
4.满足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在2024年-2027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归属条件之一。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如下表所示: [illegible]”	2023年公司营业收入为865,278.38万元,2025年公司营业收入为1,869,477.68万元,营业收入增长率满足不低于14%的要求,业绩指标符合归属条件要求。
5.满足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公司的个人绩效考核每年在年中和年末各实施一次,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A+、A、B三档,若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年度的两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中任意一次为B,则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当期计划归属份额不得归属;除此之外,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当期拟归属份额可全部归属。”	5名激励对象离职,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不得归属;其余18名激励对象2025年个人绩效考核结果达标,拟归属股份可全部归属。

因此,本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合计18名激励对象可归属16,658股。本次部分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12,483股由公司作废失效。

(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经审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根据《管理办法》《上市规则》《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因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依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并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18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本次可归属数量为16,658股。”

三、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情况

(一)授予日:2024年7月8日。

(二)归属人数:18人。

(三)归属数量:16,658股。

(四)归属价格(调整后):102.52元/股。

(五)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六)本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的可归属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国籍	调整后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调整后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管理骨干人员、技术骨干和业务骨干人员(18人)			66,632	16,658	25.00%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公司股票数量均累计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20%;

2、本激励计划涉及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以及外籍员工;

3、上表中“调整后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和“调整后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包括因离职导致不符合归属条件的11名激励对象所获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和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分别于2024年8月8日、2025年6月24日和2026年7月22日实施完毕,上述表格中的数量均为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的股份数量;

4、以上百分比计算结果采取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激励对象名单的核实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18名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认为:“各激励对象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绩效考核结果合规、真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等相关情况,本激励计划18名激励对象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激励对象获授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

五、归属日及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公司将统一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及相关的归属股份登记手续,并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变更登记手续当日确定为归属日。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本激励计划。

六、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核算说明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在授予日后不需要对限制性股票进行重新评估,公司将在授予日至归属日期间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归属的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在授予日授予限制性股票后,已在对应的等待期根据会计准则对本次限制性股票相关费用进行相应摊销,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七、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律师认为:

“(一)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调整本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暨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事项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

(二)公司调整本激励计划授予价格事项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三)公司本激励计划已进入第二个归属期,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相关归属安排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四)公司作废本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一)《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名单的核查意见》;

(二)《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暨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88169　　证券简称:石头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9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6年8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8月13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到会董事8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昌敬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石睿女士列席会议。与会董事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储存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全面核查了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执行情况,同意《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张丹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2026年7月16日,公司披露了《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267元(含税,保留小数点后4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该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259,261,224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3,243,119股,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数为256,018,105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134,844,735.9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总额差异系每股现金红利的尾数四舍五入调整所致)。2026年7月22日,公司已完成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

根据《管理办法》《上市规则》《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期间,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和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及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16,658股。同意公司为符合条件的18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88169　　证券简称:石头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1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张丹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各项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张丹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已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10-80701697

电子邮箱:ir@roborock.com

办公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安居路17号院3号楼石头科技大厦

特此公告。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附件:张丹先生简历

张丹,男,199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清华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18年6月至2021年4月任职于北京互帮国际技术有限公司担任融资总监兼总裁办主任;2021年4月至2026年5月任职于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证券事务代表。2026年6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丹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资格要求。

证券代码:688169　　证券简称:石头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3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同意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对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103.05元/股调整为102.52元/股。具体情况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4年6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2024年6月21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黄益建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三)2024年6月21日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4年7月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